

2017年7月16日

主日講台信息：「神不偏待人」

／康來昌牧師

經文：羅馬書 2：6-7

「他必照各人的行為報應各人。凡恆心行善、尋求榮耀、尊貴和不能朽壞之福的，就以永生報應他們。」

神給人一樣的標準

神不偏待人，祂對人的賞賜不是因為你的膚色、美醜、種族等等，是看你的行為。什麼行為？就是第 7 和 10 節講的，當一個人能夠恆心、始終的行善，而且恆心的尋求榮耀、尊貴和不能朽壞之福的，就以永生報應他們，將榮耀、尊貴、平安加給他們。神對每一個恆心尋求祂的人都有這樣的報應。「先是猶太人，後是希利尼人」，這翻譯不恰當，原文就是：對猶太人如此，對希利尼人也是如此，沒有先後之分。

然而在 3：11 我們也看到，這樣的人（就是恆心行善、恆心尋求尊貴榮耀的人），一個也沒有。所以，**沒有一個人能夠因為自己的行為得到上帝的喜悅，都是因著耶穌基督的恩典。**當你願意恆心行善、尋求榮耀尊貴、尋求不會朽壞之福時，那也是神給的恩典。我們得到永生的福氣，從頭到尾、從永遠到永遠都是耶穌的恩典，我們的行為達不到上帝的標準，一個也沒有。但上帝是公平的，標準就是那一個：要恆心行善，不管是哪個時代的人。

處罰也是一樣，不因為你的種族、膚色、美醜來罰你永遠的禍患，第 8 節，「惟有結黨、不順從真理、反順從不義的，就以忿怒、惱恨報應他們。」以神的憤怒惱恨報應這些對神憤怒惱恨的人。第 9 節，**「將患難、困苦加給一切作惡的人」**，對猶太人如此，對外邦人也是如此。我們必須要承認，因為聖經很清楚講神是有憤怒的，神的憤怒也是公平的對每個人。神是有把困苦加給人，同時也是人做什麼就得到什麼。3：12，我們人**「都是偏離正路，一同變為無用。沒有行善的，連一個也沒有。」**

人人都有是非之心（良心的功用）

神在賞罰時給每個人都有相同的標準，但這在學術界或一般想法裡都不是這樣。現在很多人大概都會說相對主義，就是「每個國家、民族、時代、個人、團體有不同觀點，如：這個人的肉是那個人的毒藥；這個人覺得對的，那個人覺得不對，不能強求」。我承認是有變化，但根據聖經，我們對上帝那基本的認識，每個人都有。這是在第1章講的，因為神已經給他們顯明。基本的道德法則也都是一樣的，雖然很多學者不承認，但聖經是這樣說的，大家都知道。不但知道，我們還表現出對違反上帝律法的痛恨，1：32，「他們（不信上帝的人）雖知道神判定行這樣事的人是當死的，然而他們不但自己去行，還喜歡別人去行。」

我們不去跟人爭執，我只是再次提醒聖經上說的，不管人怎麼墮落、罪惡，念了或沒念多少書，一些基本的關於神的事和神的法則，所有人都知道。就如殺人是個罪惡，說謊是不對的事，即使是殺人集團、詐騙集團他們也是這樣想。雖然他們訓練詐騙、殺人，但當他們自己被詐騙時，一樣也會非常火大；當他們自己被殺時，一樣也會非常生氣，要報復。每個人都多多少少，不管怎麼被扭曲，都還有這種良心的作用。

今天要講的就是這個作用，我們對於普遍的標準、是非對錯，對上帝基本的認識是每個人心中都有，不但有，當別人違反時，我們也清楚知道這是不應該的。比方當民進黨貪污時，國民黨很清楚看到這是不應當的。反過來也是一樣。在報章上、生活中都可以看到大家對別人的責備，但常常自己也在犯一樣的錯。2：1-3，「你這論斷人的，無論你是誰，也無可推諉。你在什麼事上論斷人，就在什麼事上定自己的罪；因你這論斷人的，自己所行卻和別人一樣。我們知道這樣行的人，神必照真理審判他。你這人哪，你論斷行這樣事的人，自己所行的卻和別人一樣，你以為能逃脫神的審判嗎？」。這話對作法官和牧師的，是特別強烈的提醒。你越清楚知道對錯是非，越能清楚的看出、責備別人犯的錯誤，而自己犯同樣錯誤的話，就更被上帝責備了。

「不要論斷」並非不要分辨是非對錯

聖經上說，我們知道基本上什麼對、什麼錯，但往往是別人做了我們覺得不對，自己做了，卻不怎麼講。這該怎麼辦？如果我們判斷別人不對，但自己也犯，怎麼辦？有些聰明人就提出一個很漂亮的理論，甚至好像有聖經根據，他們說：「那我們就不要論斷，就不要批評責備，只講好聽的話就好」。但聖經不是這樣講的。我聽過很多人說我們不應該去批評論斷，但我們不能不做這樣的事，基督徒不能不作判斷，「豈不知我們要審判天使嗎？何況今生的事呢？」（林前六3）

我們會要作審判的工作，會要像所羅門一樣作那判斷。希伯來書 5：14 也講，「長大成人的，就能分辨好歹了。」如果一個人成熟長大，就需要在這世界分辨好歹。

其實我都不知道為什麼需要花這麼多時間來講這道理，我們需要論斷、判斷，需要指出誰對、誰錯。我之所以要講，就是因為聽到太多聲音講不要去論斷、判斷，不要說好說壞，只要說都好，什麼都好，什麼都給掌聲。其實我們心裡不認同，我們會覺得有好有壞，有美有醜。

當耶穌說「不要論斷」時，祂的意思是叫我們不要把自己當作神，不要自以為有神的智慧，可以判斷得絕對正確。我們沒有神的智慧，但相對的我們仍然需要指出（也學習）哪個是比較對的，哪個是比較錯的，哪個是比較好或比較壞的。因為我們受造和領受的責任就是管理萬有，而管理萬有最重要的就是作判斷：該做什麼，什麼時間做什麼事等等。我們需要作判斷，基督徒不能不作判斷。不但將來，在今生現在我們每天也都在作判斷，大事小事都需要。

申命記 21：5，祭司和利未人所做的工作，很多就是在作判斷。申命記 1：12-18，摩西和領袖也是需要作判斷。說起來今天教會也是做這個事，不只是摩西、祭司，連我們這些信徒也需要能分辨誰是真先知，誰是假先知，誰是敵基督，誰是基督。不但如此，在地上你還是需要分辨剛剛接到的電話是詐騙集團，還是真的。我們要小心，求神幫助，罪惡世界裡我們需要能判斷，需要能選擇正確的，棄絕那邪惡的。

所羅門從神得到智慧，所以他能夠判斷。列王紀上 3：28，「以色列眾人聽見王這樣判斷，就都敬畏他；因為見他心裡有神的智慧，能以斷案。」我們為了國家、教會、自己、公司，都應該作這禱告，求主讓我們的領導人能夠做出正確的判斷。

如果你再次聽到人說「不要論斷、不要判斷」，求主幫助你知道能夠怎麼判斷，怎麼樣用敬畏、順服、信靠上帝、有智慧的辦法來逐漸增長你的分辨能力。基督徒在世上我們需要能分辨是非、對錯、善惡、美醜、真假、好壞、優劣。我們蒙了恩典，就特別求主幫助讓我們能認識真理、恨惡謊言。魔鬼是混淆視聽的說謊者，牠把真理扭曲成謊言，但基督是光照黑暗的真理。

耶穌說：你們必曉得真理

約翰福音裡耶穌講了一句很重要的應許和保證：「**你們必曉得真理，真理必叫你們得以自由。**」你知道這句話是很難講出來的，世界上的人（尤其是在哲學界）流行的第一個講法是「沒有真理」，第二個講法是，「如果有真理，我們也不能曉得」，第三個講法是，「如果我們曉得真理，也不知道怎麼傳達」，第四個講

法是，「如果我們傳達了真理，別人也不能領受」，第五個講法，「領受了真理，也行不出真理」。反正就是沒有真理、不能傳達真理、不能懂得真理、不能活出真理，沒有真理。我們的上帝說：「有，不但有，而且我們能曉得。不但我們能曉得，真理必叫我們得以自由」。

真理 truth 有一部份是真相 facts，我們不只知道真相，我們知道真理，知道怎麼以真理來處理這真相。當你發現丈夫有外遇時，那是個真相，那叫你不自由，叫你痛苦，但如果有上帝的愛和智慧，這個真相會叫你自由。上帝的真理帶我們得到自由。這世界這麼多人說謊，就是因為真相（或事實）會叫人覺得很痛苦，但真理叫你們得自由。我們的真理就是耶穌基督告訴我們上帝的一切美好、智慧、律法，而且給我們智慧知道怎麼樣在真理中得到自由。「**我們凡事不能敵擋真理，只能扶助真理**」。再次求聖靈幫助我們，讓我們能夠分辨什麼是真，什麼是假，是什麼是美，什麼是醜，什麼是對，什麼是錯。

我也承認這些很多時候觀點不一樣，你覺得好吃的，我不一定覺得好吃，你覺得美的，我不一定覺得美，但最基本我們所信的、聖經所講的上帝絕對是掌管萬有的獨一真神，這個你要能確定，這個確定了，其他的我們在罪惡世界就比較能夠自由、幸福。我們需要主幫助我們認識上帝的律法，認識真理、敬畏上帝。認識、敬畏，也讓我們行得美好。

責備別人，自己所行卻和別人一樣

今天我們看的經文裡讓人最痛苦、難過的就是，我們是在明知故犯，在責備別人犯錯時自己也犯了同樣的錯，甚至可能犯得更嚴重。不過，我們不是要悲觀結束，最後是有出路且非常喜樂，但過程會有艱難。我們來看大衛的例子：

大衛在要跟那巨人作戰前，掃羅勸他不要去打：「那是個巨人、戰士，你打不過他」，大衛就對掃羅王說了一段話，把他很難能可貴的個性、特色表達出來。大衛對掃羅王說：「王啊，我有個個性，我見不得強者欺負弱者。我為我父親牧羊，羊羔是弱者，沒有抵抗的能力」。有時候這世界就有這種情形，對於沒有抵抗能力的，有人就特別喜歡欺負他。不要說哪種人特別會這樣，我們都會，我們都有這弱點，常常是欺負那些不如我們的，在那些不如我們的人面前表現一些氣質，讓那些人更受不了。

大衛說：「我不是這樣，我牧羊時，有時來了獅子（強者），有時來了熊（強者），他們從群中啣走一隻羊羔去」。可能很多人會害怕而逃走，或有不同反應。（這裡要想想：我們也討厭強者欺負弱者，但當我們變成強者時會如何？）大衛說：「我不是逃，我就追趕它」。耶穌說，如果是雇工看到狼來了會逃走，大衛說：

「我就追趕他，擊打他，將羊羔從他口中救出來。他起來要害我，我就揪著他的鬍子，將他打死。」

我不知道大衛在講這時有沒有一點誇大，我相信他保護羊群是真的，他奮不顧身也是真的，但他會抓住獅子的鬍鬚把它打死，這很難想像，因為獅子不容易打死。若要打死獅子，恐怕跟那巨人一樣不容易。用石頭，即使是機弦的石頭也不容易，因為獅子的皮很厚。我猜大衛後來是練成一個神射手，可以一舉打中獅子的弱點眉心。對歌利亞也是這樣打死的。

「你僕人曾打死獅子和熊，這未受割禮的非利士人向永生神的軍隊罵陣，也必像獅子和熊一般。」大衛說：「我不怕他，我的正義感讓我要去打這隻獅子或熊或巨人」。(當然大衛也沒有想到他這樣罵，就是罵以色列軍隊像羊羔。)大衛又說：「耶和華救我脫離獅子和熊的爪，也必救我脫離這非利士人的手。」「王，我不怕，我最恨欺負羊羔的獅子」。這是大衛在年輕時講的，他表現得也真是非常英勇。

撒母耳記下 12：1，過了很長一段時間，有一天，聖經講耶和華差遣拿單去見大衛，「拿單到了大衛那裡，對他說：在一座城裡有兩個人：一個是富戶，一個是窮人。」拿單講這件事時講得栩栩如生，「富戶有許多牛群羊群；窮人除了所買來養活的一隻小母羊羔之外，別無所有。」「買來養活」意思是他把這隻小羊羔當作寵物一般的慢慢養大。「羊羔在他家裡和他兒女一同長大，吃他所吃的，喝他所喝的，睡在他懷中，在他看來如同女兒一樣。」拿單很會形容，他要表達的就是這窮人對這小羊羔很愛護。「有一客人來到這富戶家裡；富戶捨不得從自己的牛群羊群中取一隻預備給客人吃，卻取了那窮人的羊羔，預備給客人吃。」經文記載得只有這麼多，而我在想那富戶可能不是去搶這隻羊，可能是合法的拿走它，因為大衛後來責備這富戶時沒有說他做了違法的事，只說他沒有憐恤的心。

當拿單講到這裡時，我覺得大衛是忍無可忍了，「大衛就甚惱怒那人，對拿單說：我指著永生的耶和華起誓，行這事的人該死！」這是皇帝講的話，要殺，而且，「他必償還羊羔四倍；因為他行這事，沒有憐恤的心。」他沒有同情心，他沒有想到那窮人多麼可憐。——「你這人哪，你責備別人，你自己所行的卻和別人一樣，你以為你能逃罪嗎？」(羅二 3)

當然各位知道，當大衛這麼憤怒的站起來說：「這人要殺掉」時，拿單很快的回答：「你就是那人！」大衛一定嚇死了，「我怎麼會是那人？我最見不得有勢力的人欺負弱小，我從小開始就是打抱不平的」。拿單說：「你就是那欺負人的人」。拿單在講的是什麼事？

撒母耳記下 11：2，「一日，太陽平西，大衛從床上起來，在王宮的平頂上

遊行，看見一個婦人沐浴，容貌甚美，大衛差人去，將婦人接來，他來了，大衛與他同房，他就回家去了。」這裡有很多可以想的。這件事錯在哪裡？一開始錯在大衛睡到日頭平西。飽暖思淫欲，吃飽喝足，那時如果是以前，大衛身先士卒帶領軍隊去跟亞捫人作戰，然而那時大衛沒有去作戰，他就在王宮平頂上走。我常跟弟兄姊妹分享提醒，各位，生活不要無聊，要做點有意義的事，因為一無聊就會想找刺激、做壞事。

他走來走去，看見一個婦人沐浴，容貌甚美。各位，她就是拿單講的那隻小羊羔。我們先假定拔示巴洗澡沒有勾引皇帝的意思，這可以成立，也不一定能成立。不一定成立是因為聖經沒有講，可以成立是因為女人洗澡是何等嚴密的事，皇帝又住得不遠，你怎麼會選一個讓皇帝看得到的地方洗澡？我不知道拔示巴有沒有惡意，但我們就假定沒有。大衛看到了，動了淫心，差人去打聽那女人是誰。大衛去問誰？一定就是些小人，佞臣。然後又差人去接拔示巴進宮。他差誰去？小人。各位，我們身邊都有小人，因為我們自己也是小人、罪人，物以類聚，只有求主幫助讓我們身邊也有神的僕人。

我也想過，也許也不能太責備他們，他們在皇帝的命令下，能做什麼？也不敢冒犯皇帝，也不敢冒犯這一隻獅子。我能想到的就是逃。想到也覺得好悲慘，人間怎麼有這麼多相似的事。大衛雖然強大，但他也曾經像一隻小羊羔一樣，被掃羅的軍隊包圍、埋伏，而大衛也是逃亡。現在，那似乎逼得人家要逃亡的打虎英雄，有一天變成無惡不做的老虎，怎麼辦？——「**你這人哪，你論斷行這樣事的人，自己所行的卻和別人一樣，你以為能逃脫神的審判嗎？**」

拔示巴能怎麼辦？她就去了，後來跟大衛講她懷孕了，於是大衛就要騙拔示巴的丈夫烏利亞，叫約押元帥把戰場上不可缺少的將軍烏利亞差遣回家，打算他跟太太睡覺，以後生了孩子，就不會知道是皇帝的種。但烏利亞沒有被騙，他太忠心，不肯回家。

撒母耳記下 11：14，「次日早晨，大衛寫信與約押，交烏利亞隨手帶去。」我以前看到這裡就會說：「烏利亞，偷看一下那封信吧」，若偷看了他就不會死，但烏利亞很忠心，沒有看，交給元帥。「信內寫著說：要派烏利亞前進，到陣勢極險之處，你們便退後，使他被殺。」若你是約押，你怎麼辦？從是不從？

各位，我們不在講故事，雖然這是故事；我們不在講歷史，雖然這是歷史，我在講你生活中的事情，有時候老闆、公司要你作惡怎麼辦？你是日本軍人，要參與一場侵略戰爭，你怎麼辦？你是被派丟原子彈的，你怎麼辦？在這罪惡世界，我們求主讓我們潔身自好，但我們沒有辦法避免罪惡。不過這不是我主要在講的，我只是在說，我們碰到這些事情時希望能避免，有時候沒有辦法避免，因為你是一隻小羊羔，那是一隻獅子。

約押接到這信怎麼辦？約押這個人很值得談，他有非常好的優點，對大衛、對上帝都有很忠誠的地方。他也有非常狠的時候，他殺了兩個元帥候選人，殺了大衛最愛的兒子，他的膽子不小，但在這一次收到皇帝信時，卻好孬種。他大概也知道大衛是一定要殺烏利亞。其實這完全不合理，烏利亞很忠心，現在戰爭當中需要這良將，怎麼在這時候刻意指示要殺掉他？當然繼續發展下去，這封信一定被約押藏得很好，以後要升官發財就拿這勒索皇帝。約押應該拒絕的，但他大概也知道不能拒絕。約押可以說是一隻狼，也很狠，也很奸詐，但在大衛面前，他也是一隻小羊羔。

烏利亞是個勇士，但他在大衛面前也是一隻小羊羔。大衛是那隻熊、獅子，他沒有想到吧。大衛是那富戶，他說這人該死，但「你這人哪，你論斷行這樣事的人，自己所行的卻和別人一樣，你以為能逃脫神的審判嗎？」

各位，我們每個人都在一條船上，我們都是罪人，我們需要分辨是非、判斷對錯。我們會說「你做錯了，你判斷錯了，你不應該這樣，我們應當有愛心，有智慧的說」，但有時候我們自己就犯了那個錯，怎麼辦？我們感謝主，神不偏待人，給每個人一樣的律法，給每個人一樣的賞罰。最後我要講，神也給人一樣的出路，包括犯罪的人的出路。

神給人一樣的出路

羅馬書 2：4，「還是你藐視他豐富的恩慈、寬容、忍耐，不曉得他的恩慈是領你悔改呢？你竟任著你剛硬不悔改的心，為自己積蓄忿怒，以致神震怒，顯他公義審判的日子來到。他必照各人的行為報應各人。」保羅講的這話是嚴厲的，但嚴厲的話是一條出路：祂領你悔改。我們勸別人不要犯罪、不要犯錯、不要欺負別人、不要犯淫亂、不要貪…，我們勸人要如何如何，但有時候勸不住，有時候我們也犯了自己非常討厭的錯誤、罪惡，像大衛一樣。也實在是太恐怖，他那麼恨強者欺負弱者，卻怎麼沒有想到他正是在這樣做？我都不知道將來在天上他怎麼見烏利亞。將來在天上應該都沒有這些怨恨了，但如果烏利亞沒有死，在地上碰到了，會怎麼樣？

我還是說不是在講歷史、故事，是在講我們在罪惡世界中，別人犯罪，我們也犯了罪，怎麼辦？感謝主，神會用祂的恩慈領你悔改。這也是不偏待人。當大衛聽到拿單講的故事他發脾氣，拿單說「你就是那個人」，感謝主，每個人都可以聽到這句話，大衛說了（希望我們不只是聽到，而也會說）：「我得罪耶和華了！」經過這麼久的日子，小孩都生下來，大衛認罪了：「我得罪耶和華了！」神赦免了，然後大衛寫下詩篇第 51 篇：「神啊，求你按你的慈愛憐恤我！」對比他早先說的這句話：「行這事的人該死，因為他行這事，沒有憐恤的心。」

詩篇 51 篇，「神啊，求你按你的慈愛憐恤我！按你豐盛的慈悲塗抹我的過犯！求你將我的罪孽洗除淨盡，並潔除我的罪！因為，我知道我的過犯」，不是嗎？再壞的罪人、再笨的人都有最基本的是非對錯觀，聖經上說那是不能被消滅的，可以被扭曲或被忘記得很厲害，表現在責備別人身上，但蒙恩的人會看到我們自己也在罪惡裡。

「我的罪常在我面前。我向你犯罪，惟獨得罪了你；在你眼前行了這惡，以致你責備我的時候顯為公義，判斷我的時候顯為清正。」了不起啊。主啊，你責備我是對的。願我們被責備時不是強嘴，不是說謊，不是掩蓋，而是「你責備我，顯為公義」。

「求你用牛膝草潔淨我，我就乾淨；求你洗滌我，我就比雪更白。」這世界，當我們犯罪後那個骯髒、污穢叫我們好難受，求主洗淨。

「求你使我得聽歡喜快樂的聲音，使你所壓傷的骨頭可以踴躍。」這又是多麼真實的一句話，「你所壓傷的骨頭」。在罪惡當中的人，不管怎麼得意忘形，不管怎麼良心泯滅，我們是被壓傷的骨頭，是被壓傷的蘆葦，求你讓我能重新聽到歡喜快樂的聲音。

「求你掩面不看我的罪，塗抹我一切的罪孽。神啊，求你為我造清潔的心，使我裡面重新有正直（或譯：堅定）的靈。不要丟棄我，使我離開你的面；不要從我收回你的聖靈。」神不偏待人，祂會按各人的行為報應各人，祂會按各人的悔改赦免、塗抹、醫治各人，祂會讓你仍得救恩之樂，賜你樂意的靈扶持你。

「我就把你的道指教有過犯的人，罪人必歸順你。」我再次說，求主幫助。信友堂和所有教會、所有基督徒就是這句話的那個人，「我把你的道指教有過犯的人，因為我是有過犯的人，我是指責別人的人，我就是那個沒有憐憫心的人，我就是那個犯各樣罪惡的人。我痛苦，我的骨頭被壓傷」。是不是大衛從犯淫亂那天開始，從烏利亞死的那天開始，他的骨頭沒有一天不痛？但為了其他種種原因，我們繼續掩蓋，有的時候我們也不知道怎麼辦。

各位，我們不一定知道怎麼解決問題，但求主仍是讓你知道祂不偏待人，祂的慈悲是領你悔改。「凡靠主到我這裡來的，我總不丟棄他」，這是耶穌在約翰福音講的話。「神所要的祭就是憂傷的靈；神啊，憂傷痛悔的心，你必不輕看。」祂不偏待任何人，祂不輕看任何人的懺悔，祂給我們每個人都有路可走。

禱告

天父，我們謝謝你的恩典和慈愛，我們謝謝你讓我們有一樣的律法，有一樣

的福音，有同樣的神，有同樣的慈悲憐憫，有同樣的嚴厲，求主恩待你的兒女，讓我們跟大衛一樣，有同樣的悔改。若你許可，求主讓我們一樣罪都不要犯，但求主幫助我們，若是我們犯了罪，你的安慰拯救能快一點臨到我們，讓我們能快一點得到醫治，得到潔淨，得到歡喜快樂。奉耶穌的名禱告，阿們。

（呂琪姊妹整理）